

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『學校日』活動
班級經營計畫書

班 級	H107	導師姓名	黃品瑜	擔任科目	國文
輔導管教要點	依據本校所訂定的『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要點』辦理				
申訴管道	本校訂有申訴辦法，由輔導室承辦。				
生活常規	學校相關規定(包括服裝儀容、出缺席、請假規定、作息……)，由生輔組負責，詳參學校網站： https://www.dcsn.tp.edu.tw/category/office/div_130/section_183/				
公共服務	本校高中生高一、高二每學期需完成至少 8 小時公共服務，並登錄於學習護照上。				
重要活動	高中學校日：9 月 14 日(週六) 高一體驗教育：9 月 16 日(週一) 第一次期中考：10 月 16、17 日(週三、四) 六十一周年校慶暨園遊會：11 月 9 日(週六)(11/11 校慶補假) 第二次期中考：12 月 3、4 日(週二、三) 作業抽查週：12 月 16~20 日 期末考：1 月 15~17 日(週三~五) 休業式：1 月 20 日(週一)				
個人帶班理念	一、營造溫暖友善的班級氛圍，用心傾聽和理解學生們的需求，提供心理上最大的支持與協助。 二、每位學生都是獨立的個體，尊重學生們多元的想法與選擇，同時，期許學生們亦能以尊重的態度對待他人。 三、秉持自由開放的態度管理班級，並引導學生學會自我管理、自主學習，不只理解自己的行為會影響群體，更為自己的選擇和成長負責。 四、著手素養教育，結合議題思考，培養學生終身帶得走的能力。				

擬請家長配合 協助事項	一、關注孩子的情緒與心理狀態，多傾聽孩子的想法，與他們進行開放、真誠的對話。 二、關心孩子的生活作息，協助養成上學不遲到的習慣，並遵守請假規定。 （本校 08:00 開始第一堂課，若逾十分鐘抵達課堂，即為曠課。事假請於缺席日之前完成請假手續，若當天需請病假，請家長本人以酷課 app 線上申請，或打電話給導師、校方報備說明，並於返校後七天內攜帶證明文件連同電話請假單，補辦完成請假手續。） 三、隨時關心孩子的學習狀況並給予最大的心理支持。
和導師的聯絡 時間及方式	可透過 line 私訊 (手機 0978-796-597)，或於上班時間以導師辦公室電話 02-25334017 轉分機 214、215、216 聯繫。